

優婆塞戒經研習之三十



談菩薩應具足福德、智慧——莊嚴

釋文中如五釋塔子釋文卷四）內密文器
諸君請參照此等文字，以資參考。

智 銘

菩薩應具有莊嚴，但是，菩薩究竟應該具有那些莊嚴，用以莊嚴自己，也同時莊嚴他人，所以善生請問佛陀：

「善生言：『世尊！云何菩薩自他莊嚴？』」佛言：「善男子！菩薩具足二法莊嚴，能自他莊嚴：一者、福德，二者、

智慧。」

佛陀聽了善生的請問，就告訴善生：菩薩要自我莊嚴，又要莊嚴其他的衆生，必須修具福德與智慧。

現在先將「莊嚴」的意義說明一下：

「莊嚴」可以分爲二種解釋：以善法功德來嚴飾自己或他人，這叫「功德莊嚴」；若以惡法惡業而自我莊嚴或莊嚴他人者，就叫做「惡業莊嚴」了。「功德莊嚴」的意義大家都容易明白，但「惡業莊嚴」反而不容易懂。現在以譬喻來說明：譬如一個專制的獨裁者，爲了樹立自己的權威，所以他用苛嚴的手段來統治人民，顯出一副神聖不可侵犯的樣子，百姓見了都畏懼而不

敢仰視。這就是以「惡業自我莊嚴」：同時也賦與各級官僚生殺大權，使百姓見了那些官僚也生畏懼之心，那些官僚狐假虎威，不可一世，這就是以惡業莊嚴他了。菩薩所修的莊嚴，當然是「功德莊嚴」，而不是「惡業莊嚴」。

菩薩修功德莊嚴又可分爲二種：

一者「福德莊嚴」：就是菩薩以修福積德，以使自己的身相得成莊嚴。福德就是既要得福，而又有德，若有福而無德，那就不能稱之爲「福德」。如有些商人以不正當的手段賺了不少錢，享受榮華富貴，他很有福，但却無德。所以富人不一定具有福德，如既富且仁，才可稱福德。

二者「智慧莊嚴」：這裏的「智慧」是指般若智慧，菩薩要修得怎樣的般若智慧呢？如「般若心經」上說：

「觀自在菩薩，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，照見五蘊皆空，度一切苦厄。」

菩薩要修得的，就是這「照見五蘊皆空」的般若智慧，有了這個智慧。不但能莊嚴自己，還可以度一切苦厄，去莊嚴一切衆生。如「大般涅槃經」二十七卷上說：

「二種莊嚴，一者智慧；二者福德，若有菩薩具足如是二種莊嚴者，則知佛性。」

菩薩得到了這二種莊嚴而知佛性，當然是無比莊嚴了。

福德、智慧二種莊嚴如何修具呢？善生問佛：

「世尊！何因緣故得二莊嚴？」

「善男子！菩薩修集六波羅蜜，便得如是二種莊嚴。施、戒、精進，名福莊嚴；忍、定、智慧，名智莊嚴；復有六法二莊嚴因，所謂六念：念佛、法、僧、名智莊嚴；念戒、施、天，名福莊嚴。」

佛陀對於如何修得福、慧二種莊嚴，提出二種說明：

一、修福德莊嚴，須修下列三波羅蜜：

(一)修施波羅蜜：就是修布施。布施可分為三種，即財物布施、佛法布施、無畏布施。修福成就可以度到彼岸。

(二)修戒波羅蜜：就是在家菩薩修「在家菩薩戒」；出家菩薩修三聚淨戒。修戒成就，即可度到彼岸。

(三)修精進：就是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禪定、智慧的成就，都要靠精進才能度到彼岸；甚至連「精進」也須要精進。只要修任何功德能具精進，一定能度到彼岸。

菩薩修布施，是因為自己有此能力，所以能施與他，這是種福；菩薩修戒，是爲止一切惡，修一切善，無惡而有善，這也是

在種福；菩薩修精進，即能增加善法，也即是種福。因此，菩薩修布施、持戒、精進，就能成就福德莊嚴。

二、修智慧莊嚴，須修下列三波羅蜜：

(一)修忍辱波羅蜜：就是修生忍和法忍。修生忍就能不瞋不惱，對外界一切的加害，都能忍於心而不動，心不動則智慧生，有智慧即能度到彼岸；修法忍，就能安住無生法的中道第一義空之理中，故心不動，心不動則智慧生，有智慧即能度到彼岸。

(二)修禪定波羅蜜：菩薩修禪定，就是要制心不動，心不動即能定，能定即能發慧，有了智慧即能度到彼岸。

(三)修智慧波羅蜜：此智慧者，乃第一義空之理的悟得，凡悟得第一義空者，即智慧成就，智慧成就，即能度到彼岸。

菩薩修忍辱、禪定、智慧，都能悟得第一義空之理，凡悟得第一義空之理者，即成等覺菩薩，無比莊嚴。所以修這三波羅蜜，能使菩薩得智慧莊嚴。

除了修六波羅蜜可得福德、智慧莊嚴外，佛陀認爲修六念法，也可以得福德、智慧莊嚴：

一、修念佛、念法、念僧，能得智慧莊嚴：

(一)修念佛：即念佛具足十號，具大慈、大悲、大光明、神通無量，能拔濟衆生之苦。見賢思齊，努力學佛，也能獲得大慈、大悲、大光明而智慧具足。

(二)修念法；就是念如來所說的三藏十二部經教，念了以後能生智慧，有大功德，可以治衆生愚癡，菩薩念法自己能成就智慧，並以此法施與衆生，使衆生亦同具智慧。

(三)修念僧：就是念歸依如來的出家弟子，已得無漏法，具足戒、定、慧，成爲世間衆生典範，爲良福田。菩薩念僧，見賢思齊，學修佛法，成就無漏智慧。

菩薩念佛、法、僧，都可以成就智慧，有了智慧即可成就智慧莊嚴德相。

二、修念戒、念施、念天，能得福德莊嚴：

(一)修念戒：戒是止一切惡，常念戒即不行惡，所以戒有大勢力，常念戒即可精進持戒而生善法，善法即是福德之因。

(二)修念施：施就是布施，常念施即能常行布施，濟助所需困苦衆生，爲大善行功德，善行即是福德之因。

(三)修念天：念天就是念三界之天。諸天所以能生天，是因爲過去世行十善法，修戒、修施成就福德，所以生天享受自然之樂。

菩薩常念天，可以仿效行十善法及布施、持戒，成就福德，以此福德爲因緣，更昇進修學以上五念及六波羅蜜，即可成就更大的福德。以此福德而自莊嚴。

凡善薩修六波羅蜜及六念法，都可以自莊嚴亦莊嚴他。

成就福德、智慧莊嚴以後，能自利利他，故佛又說：

「善男子！菩薩具足是二莊嚴，能自他利，爲諸衆生受三惡苦，而其內心不生憂悔，若能具足是二莊嚴，則得微妙善巧方便，了知世法及出世法。」

這一段經文是說菩薩若具足了福德、智慧二莊嚴，就能爲衆生受三惡苦。「三惡苦」者，就是三惡道之苦，即地獄、餓鬼、畜生之苦。如地藏菩薩說：「我不入地獄，誰入地獄。」又說：

這一段話具有下面三個重點：

一是說明在法相方面講，有福德、智慧二莊嚴，若依理來

「地獄不空，不成正覺。」地藏菩薩之入地獄，即是代地獄道衆生受苦。又如佛陀在法華會上鄭重其事地告訴無盡意菩薩說：「觀世音菩薩度衆生，應以天、龍、夜叉、乾闥婆、阿修羅、迦樓羅、緊那羅、摩睺羅伽、人非人等身得度者，皆現之而爲說法。」這內面所列舉的這麼多衆生，包括地獄、餓鬼、畜生三道。觀世音菩薩都能爲他們受苦而度脫之。

菩薩度三惡道，當然要受苦，但卻不生憂悔，爲什麼，因爲菩薩修具了福德、智慧二莊嚴以後，能生微妙的善巧方便，了知世法及出世法，予以度脫。例如孝道有世法孝道，也有出世法孝道，應以世法度化者，以世法孝道度之，應以出世法孝道度化者，則以出世法孝道度之，菩薩運用世、出世法度衆生，一無障礙。

佛陀又說：

「善男子！福德莊嚴即智慧莊嚴；智慧莊嚴即福德莊嚴。何以故？夫智慧者，能修善法，具足十善，獲得財富及大自在，得是二故，能自利及利益他，有智之人所學世法，於學中勝，以是因緣，便得財富及大自在。菩薩具足如是二法，則能二世自他利益。智者若能分別世法及出世法，世間法者：一切世論、一切世定；出世法者，知陰、入、界，菩薩知是二法因緣，故能二世自他利益。

「善男子！菩薩雖知世間之樂，虛妄非真，而亦能造世樂因緣。何以故？爲欲利益諸衆生故。」

說，智慧與福德是二位一體的，因為智慧中可以涵蓋福德。因為修十善法的菩薩能成就福德，而福德的表徵是財富與大自在，有了財富與大自在，既能自利，也能利他。而修得智慧的菩薩，比學修十善法的菩薩更勝，比任何世法更勝，學十善法和世間法尚且能得福德成就，具有財富及大自在，修得智慧的菩薩，當然更能獲得福德中的財富與大自在，也可以這財富與大自在自利利他。所以菩薩修得了一個智慧莊嚴，就涵蓋了福德莊嚴，因此二莊嚴是二位一體的。

二是說明菩薩具足了二法莊嚴以後，不只是這一世能自利利他，而來世也能自利利他。為什麼能利二世呢？因為菩薩此世修得福德、智慧二莊嚴，世間的人未有不恭敬的，這是一世的自利；而佛法講因果，這一世修善法之因，來世必收善果，所以來世也必得善果，所以是二世之利。

三是說明世間法與出世間法的分別：所謂世間法者，包括了

一切的世論，所謂世論者，是還沒有結論的話題。例如孟子主性善，而荀子主性惡，人性是善是惡，世論沒有結論，所以名為「世論」；所謂「一切世定」者，是有了結論的世間說法，例如孔子提倡孝道，這個說法，沒有人敢反對，所以成了結論，也就是「世定」了。

至於菩薩除了應知世法以外，最重要的是要知出世法，出世法如何知，由陰、入、界三者着手。所謂「陰」是指五蘊，就是

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，菩薩得智慧以後，知此五蘊（蘊）的本體爲「空」；所謂「入」是指內六根與外六塵，內六根是指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，這六根是能入，外六塵是指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，這六塵是所入。菩薩得智慧以後，知此十二入的本體爲「空」。所謂「界」者，是指十八界。即前說的六根、六塵

相接以後，能生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的六識，這六識的本體當然也是「空」。三六十八，所以成了十八界，而這十八界皆空。因知這十八界爲空，所以不執，不執即是自利，勸衆生不執，即是利他，所以菩薩修得了這出世法，能自利利他。例如，菩薩知世間之樂，其本體是虛妄而不真實的，但菩薩爲了度衆生，也能造世樂攝取衆生，一旦攝取以後，即教以出世法而度脫，所以出世法能自利利他。

如何修得福德、智慧二莊嚴呢？佛陀說：

「善男子！是二莊嚴有二正因：一者、慈心，二者、悲心。修是二因，雖復流轉生死苦海，心不生悔。」

復次，菩薩具足二法，而能莊嚴無上菩提：一者、不樂生死，二者、深觀解脫。是故亦能二世利益。了知法相，得大智慧，能令自他財命增長。」

這一段話，是佛陀說明修具二法的方法，那就是修慈心與悲心。修慈心是給與衆生一切的快樂；修悲心是拔濟衆生一切的痛苦。這個度衆生的二種不是簡單能完成的，因為衆生無量，而衆生又生死、死生流轉不停，有的在上三道；有的在下三道。因此，菩薩必須隨衆生之生而生，隨衆生之死而死，在這生死苦海中流轉不已。菩薩爲了方便度衆生，自己雖受多世的生死苦，其心堅定而不後悔。

其次是：菩薩成就了福德、智慧二莊嚴以後，就能莊嚴無上菩提。所謂「菩提」者即是覺悟。菩薩得無上覺悟以後有兩大成就：一是不樂生死：前面說「流轉生死苦海，心不生悔。」這表示菩薩樂着生死。菩薩雖不悔生死，但却不樂着生死。二是深觀解脫，因為菩薩以智慧觀照十八界皆空，不爲十八界結縛，

所以得到解脫。菩薩能自解脫，也能解脫衆生。菩薩此世種了解脫之因，來世必得解脫之果，所以菩薩得智慧、福德二法莊嚴，能得二世利益能令自己財、命增長，也能令衆生財、命增長。此處的「財」是指法財；此處的「命」是指不生不死的佛性涅槃。

第二、菩薩行布施，要觀察何者是福田，何者是貧窮田。然後分別行布施，現列一對照表：

施福田因緣

施貧窮田因緣

一、爲增無上妙智慧故。 二、菩薩欲增福德故。

一、爲報恩故。 二、生憐愍故。

二、捨煩惱故。 三、成功德故。

四、增長一切樂因緣故。 四、捨一切苦因緣故。

由這對照表看，菩薩因應於自己的因緣不同，而分別去行布施，分別成就福田與貧窮田。福田是指佛田、菩薩田、僧田；貧窮田是指貧窮困苦的衆生，施貧窮田的功德，有時超乎福田之上。所以佛弟子應多憐愍貧困衆生。

第三、說明菩薩之所以布施親人，是爲了報恩；而布施給有怨讐之人，是爲了除滅彼此之間的惡因緣。

第四、菩薩若見有來求布施的衆生，應以一子想的平等心而

善男子！如諸衆生，貪心殺時，一念具足十二因緣，菩薩施時，亦復如是，一念具足如是六事，是名功德、智慧莊嚴。一

這一段經文很長，佛陀用對比的二分法，教育佛弟子們如何行布施：

第一、布施時不要生憂悔，財物是無常的，施後不可生憂，也不可後悔。若布施以後衆生不恭、不謝，態度忤慢，要能忍辱，不可與之計較。

第五、菩薩在看到衆生因貪心而殺生的時候，在那一念之間應具足十二因緣。十二因緣者是生死之本，殺生是無明，由無明

40

而行乃至生老病死，都由這一殺業而成就。同樣的，菩薩在行布施的時候在一念中也要具足六波羅的這六件事，能成就這六事，就名之爲功德、智慧莊嚴了。

「復次，善男子！菩薩摩訶薩，造作不共法之因緣，名福莊嚴；教化衆生悉令獲得三種菩提，名智莊嚴。」

復次，善男子！菩薩若能調伏衆生，名智莊嚴；同於衆生受諸苦惱，名福莊嚴。菩薩能令衆生離於一切惡見，名智莊嚴；能教衆生住信、施、戒、多聞、智慧，名福莊嚴。」

這一段經文，仍在分辨成就福德、智慧二莊嚴的因緣。現在分別說明於下：

「菩薩造作不共法之因緣，名福莊嚴」者：「不共法」是指如來的功德，與其他的菩薩不相同，所以名爲不共法，但任何菩薩都希望成就如來，所以必須造作不共法。如來成就了不共法，即成就了無量福德，菩薩造作不共法，將來也必成就無量福德，所以名福莊嚴。

「不共法」即是十八不共法。分小乘十八不共法、大乘十八不共法：小乘十八不共法，即佛十力、四無所畏、三念住、大悲，共爲十八法；大乘十八不共法者：即一、身無失，二、口無失，三、念無失，四、無畏想（於一切衆生平等而無異想）。五、無不定心（行住坐臥不離禪定）。六、無不知已捨（佛照了一切法捨離之而不執着）。七、欲無減（增上欲，度諸衆生無厭足想）。八、精進無減。九、念無減，十、慧無減，十一、解脫無減，十二、解脫知見無減，十三、一切身業隨智慧行（佛以清淨之智相隨智慧而行，利益一切衆生）。十四、一切口業隨智慧

行。十五、一切意業隨智慧行。十六、智慧知過去世無礙。十七、智慧知未來世無礙。十八、智慧知現在世無礙。

菩薩是大乘人，應修大乘十八不共法成就，才名福莊嚴。

「教化衆生悉令獲得三種菩提，名智莊嚴」者：「三種菩提」者，是指一、行願菩提心，二、勝義菩提心，三、三摩地菩提心。願、勝義等念三成就，就是智慧成就，所以名智莊嚴。

「若能調伏衆生，名智莊嚴」者：衆生愚闇無明，冥頑難化，若菩薩能一一調伏，非具智慧莫辦，故名智莊嚴。

「同於衆生受諸苦惱，名福莊嚴」者：衆生造了惡業，所以應受苦惱之報；菩薩未造惡業，沒有苦惱之報，而却與衆生同受苦惱，非具有福德的人莫辦，故名福莊嚴。

「菩薩能令一切衆生離於惡見，名智莊嚴」者：所謂惡見者就是不正見，菩薩爲了破惡顯正，非具智慧莫辦，故名智莊嚴。

「能教衆生住信、施、戒、多聞、智慧，名福莊嚴」者：衆生之所以多生死惱苦，是因爲於正法不信，財物慳貪不施，於惡法不能戒止，於善法不肯多聞，於智慧不欲成就，所以衆生惱苦而無福報。若菩薩能令衆生住於信、施、戒、多聞、智慧之中，即無惱苦，無惱苦即是福，故名福莊嚴。

「復次，善男子！菩薩摩訶薩具足五法，則能莊嚴無上菩提、何等爲五？一者、信心，二者、悲心，三者、勇健，四者、讀誦世論不生疲厭，五者、學諸世業亦不厭之。」

這一段經文是說明菩薩莊嚴無上菩提。無上菩提者即是佛菩提，修菩薩道的最終目的是成佛，所以無上菩提必須具足莊嚴，否則即不能成佛。莊嚴無上菩提有五法：

一者、信心：這是諸法的實體，一切善法無信則不立，在佛法來說，唯有信佛法，才能樂受佛法，才能清淨身心。所以信爲道元功德母，能增長一切諸善法，菩薩修具了信心，即能莊嚴無上菩提。

二者、悲心：這悲心由憐愍心擴展而來，見衆生苦，欲予拔濟，所以生悲。而拔濟衆生苦，一視平等，無怨親之分，這就是無上智慧，能莊嚴無上菩提。

三者、勇健：這是佛弟子應具的十德之一，在行道時，遇到了種種可畏的聲色，自心不爲怯弱，即使出生入死，也無怖畏之念。菩薩具有這一德，即可莊嚴無上菩提。

四者、讀誦世論不生疲厭：在家菩薩仍身處世間，所以對世論仍應誦讀，如儒家學說，其中仍多爲世間善法，可度衆生，所以讀世論，可以莊嚴無上菩提。

五者、學諸世業亦不厭之：世業者包括世間一切正業，菩薩爲求活命、爲了布施、爲了種福田，都需以世業爲助緣。有了世業之助，可以自修福德，也可攝受衆生。所以爲世業可以莊嚴無上菩提。

「善男子！菩薩具足二種莊嚴，則有七相，何等爲七？一者、自知罪過，二者、不說他過，三者、樂瞻病人，四者、樂施貧人，五者、獲菩提心，六者、心不放逸，七者、一切時中至心修六波羅蜜。」

這一段經文，是佛陀說明菩薩成就了福德、智慧二莊嚴以後，其外在有七種相呈現，這就是「中庸」上說的「誠於中，形於外」的道理：現分別說明於下：

一者、自知罪過：常懷戒慎、恐懼、慚愧之心，兢兢業業，奉持戒律，反省自新，所以常自知罪過，不敢妄爲。

二者、不說他過：不向第三者訴說他人的過錯，背後說人過錯是一大惡德，已經犯戒。爲己爲人，都不說他人之過。

三者、樂瞻病人：瞻視病人爲一大福田，病者得益，自身種福，自利利他，爲世、出世間大善人相。

四者、樂施貧人，施貧濟苦，也是種大福田，爲世、出世間大善人相。

五者、獲菩提心：以福德莊嚴智慧，以智慧莊嚴菩提，得菩提，成覺道，既得不失，菩提心常現。

六者、心不放逸：不放逸者，常行精進，不敢懈怠，業精於勤，荒於嬉，常人尚不放逸，菩薩更然。

七者、一切時中至心修六波羅蜜：無論何時，都以至誠之心修六波羅蜜，努力不懈，常行精進。

「善男子！復有七相，何等爲七？一者、樂化怨讐，二者、化時不厭，三者、要令成熟解脫，四者、盡已所知世語、世事，以化衆生，心不貪著，五者、能忍一切惡事，六者、終不宣說他人所不喜事，七者、見破戒者及弊惡人，心不瞋恚，常生憐愍。

善男子！菩薩摩訶薩知是七相，則能自利及利益他。」

(20) 《異部宗輪論》、大正藏卷第四十九、頁十五。

(21) 五趣指天趣、人趣、畜生趣、餓鬼趣和地獄趣。

(22) 《顯揚聖教論》卷一。

(23) 《瑜伽師地論卷五十一》，大正藏卷第三十，頁三八一。

(24) 芭藤即胡麻，印度人製油的方法是令花熏其香氣於芭藤，然後榨取成香油。今以芭藤喻所熏的賴耶，以花喻前七現行識，香氣喻熏生的種子。（參考《唯識方隅》、上編，羅時憲先生撰述，頁一四六。）

(25) 《成唯識論》卷二，大正藏卷三十一，頁七。

(26) 《成唯識論》卷八，大正藏卷三十一，頁四三。

(27) 同右。

(28) 《唯識三十論頌》，大正藏卷三十一，頁六一。

(上接第42頁「談菩薩應具足福德、智慧二莊嚴」)
這一段經文，佛陀另說了七相：

一者、樂化怨讐：冤家宜解不宜結，化敵爲友最善。

二者、化時不厭：化怨讐、化衆生，均不厭倦。

三者、要令成熟解脫：衆生未度，誓不自證涅槃。

四者、盡己所知世語、世事，以化衆生，心不貪著：世語中有善語、警語，能成就善業；世事亦有善事，能利益他人，自己既得，不生私藏之心，用以化導衆生。

五者、能忍一切惡事：惡事有發自本身與來自外界者，一切能忍，即成生忍與法忍，菩提成就，能到彼岸。

六者、終不宣說他人所不喜事：與前七相中「不說他過」相同，凡有過之人都不喜他人宣說，故不可宣說結怨。

七者、見破戒者及弊惡人，心不瞋恚，常生憐愍：疾惡如讐，不是美德，乃是惡德，傷己傷人；勸善規過，以盡道誼，表示憐愍，既自警惕，也利益他人改過遷善。

菩薩摩訶薩能知後七相，成就前七相，都可以自利，並能利他，同臻解脫之道。

「善男子！菩薩二種：一者、在家，二者、出家。出家菩薩爲二莊嚴，是不爲難；在家修集，是乃爲難。何以故？在家多有諸惡因緣所纏繞故。」

這一段經文，是佛陀宣說菩薩須成就福德、智慧二莊嚴，如何修集福德、智慧二莊嚴。修成二莊嚴以後，能呈現二七十四相，功德方爲圓滿，要圓滿這二莊嚴功德，在家菩薩較出家菩薩爲難，因爲有諸多惡因緣纏繞，是以，在家菩薩要付出更多、更大的努力。

